

证券代码：832400

证券简称：微缩软件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微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微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08）。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补充内容如下：

一、公告更正的内容

更正前：

“7、违约责任条款及纠纷解决机制

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各方约定，如甲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第二条，第八条以及第十二条，乙方或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以及第十二条。若甲方、乙方或丙方违反上述情况对本协议的继续履行构成实质性障碍且无法补救的，即构成重大违约。

如任何一方发生上述重大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

要求违约方在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

违约方在上述时限内不予以纠正的或者违约行为造成的结果无法通过纠正或有效的补救措施避免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有权主张解除本次交易；

要求解约同时，可一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或承担合理的费用或合理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在本次交易和处理违约事件过程中投资方承担的任何成本与费用以及与执行和实现该等赔偿相关的合理的法律、会计费

用或其他费用)。

丙方对乙方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违约金等承担连带责任。

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包括与本协议的存续、有效性或终止或者协议无效的相关争议),该等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请求协商时立即开始。

如果争议在书面通知发出后一个月内无法解决,任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败诉方应支付所有合理的费用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用等。

在诉讼进行期间,除诉讼事项之外,本协议应在所有方面保持全部效力。除诉讼所涉及的义务之外,各方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及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

更正后:

“7、违约责任条款及纠纷解决机制

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各方约定,如甲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第二条,第八条以及第十二条,乙方或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以及第十二条。若甲方、乙方或丙方违反上述情况对本协议的继续履行构成实质性障碍且无法补救的,即构成重大违约。

如任何一方发生上述重大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

要求违约方在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

违约方在上述时限内不予以纠正的或者违约行为造成的结果无法通过纠正或有效的补救措施避免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有权主张解除本次交易;

要求解约同时,可一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或承担合理的费用或合理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在本次交易和处理违约事件过程中投资方承担的任何成本与费用以及与执行和实现该等赔偿相关的合理的法律、会计费用或其他费用)。

丙方对乙方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违约金等承担连带责任。

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包括与本协议的存续、有效性或终止或者协议无效的相关争议),该等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请求协商时

立即开始。

如果争议在书面通知发出后一个月内无法解决，任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败诉方应支付所有合理的费用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用等。

在诉讼进行期间，除诉讼事项之外，本协议应在所有方面保持全部效力。除诉讼所涉及的义务之外，各方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及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

8、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

(1) 本合同生效后，如甲方到期未足额缴纳本次认购款，则甲方每日将需要按照本次未足额缴纳部分款项的万分之二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2) 本合同生效后，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本次发行终止的，则乙方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立即退还甲方已缴付的认购款，并按照同期存款利率向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在公司指定账户期间的利息；逾期退还的，每延迟一日还应当按照应退未退认购款本金的万分之二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更正上述内容外，《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其他信息披露内容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修订稿）》（更正后）。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特此公告！

苏州微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